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劉志堅
電話：06-2991111分機8968
傳真：06-2955811
電子信箱：galong1999@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6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人(一)字第10905568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0556837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有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教師請領加班費或加班補休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09年5月5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48789號函辦理。
- 二、檢附原函影本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督學室、本局人事室

